

##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山西国强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核查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下发的《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安排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之要求，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指派专项核查小组对山西国强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强高科”）2021年度的公司治理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程序主要为：访谈相关人员、查阅公司各项内部制度、“三会”会议资料、信息披露文件及备查文件、审计报告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关联方资金往来资料等，现将核查情况汇报如下：

#### 一、基本情况

##### （一）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山西国强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盐湖工业园振兴路中段
证券简称	国强高科
股票代码	838115
挂牌日期	2016年8月4日
承接督导日期	2019年1月7日
企业分层	创新层
所属行业	制造业（C）-通用设备制造业(34)-烘炉、风机、衡器、包装等设备制造（346）-衡器制造（3467）
所属辖区	山西辖区
挂牌公司性质	民营企业

##### （二）核查小组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所属业务大区	山西大区
挂牌公司日常督导员	丛义明
本次核查小组成员	丛义明、侯长天



核查时间	2022年4月1日至2022年4月15日
------	----------------------

(三) 本次自查结果

本次核查采取的方式	非现场
本次核查是否发现重要问题	否

二、核查内容

(一) 挂牌公司基本情况

1、挂牌公司是否有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上题选是) (1) 实际控制人能够实际支配的挂牌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占挂牌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90.25%。

(2) 实际控制人取得控制权的时间为：

创始 挂牌前 (创始除外) 挂牌后

(3) 实际控制人取得控制权的方式为 (单选, 选择主要方式)：

创始 二级市场买入口 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认购新增股份 执行司法裁判 无偿划转 接受表决权委托或其他股东放弃表决权 其他

(4) 实际控制人是否为自然人：

是 否

3、挂牌公司是否有控股股东：

是 否

4、控股股东持有挂牌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占挂牌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73.30%。

5、(1)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视为一个整体) 是否接受表决权委托：

是 否

(2)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视为一个整体) 是否与他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是 否

6、公司挂牌后, 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的次数为 0 次。



7、(1)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是否存在股份被冻结的情形：

是 否

(2)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是否存在股权质押的情形：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质押 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71%。用于公司融资反担保，质押权人为山西省融资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8、挂牌公司是否存在控股子公司持有该挂牌公司股份的情形：

是 否

## (二) 内部制度建设

9、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10、公司是否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度：

是 否

11、公司是否建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是 否

12、公司是否建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是 否

13、公司是否建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是 否

14、公司是否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是 否

15、公司是否建立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是 否

16、公司是否建立承诺管理制度：

是 否

17、公司是否建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是 否



18、公司是否建立资金管理制度：

是 否

19、公司是否建立印鉴管理制度：

是 否

20、公司是否建立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是 否

### (三) 机构设置

21、公司董事会人数为 5，其中独立董事人数为 0，会计专业独立董事人数为 0。

22、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是否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是 否

董事会中有二人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耿永刚兼任总经理、董事畅福善兼任副总经理、总工，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23、公司董事会下设以下哪些专门委员会（可多选）：

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战略发展委员会 其他专门委员会 未设立

24、2021 年是否存在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的情形：

是 否

25、2021 年是否存在公司董事会到期未及时换届的情况：

是 否

26、公司监事会人数为 3，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人数为 1。

27、2021 年是否存在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的情形：

是 否

28、2021 年是否存在公司监事会到期未及时换届的情况：

是 否

29、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人数为 5，其中担任董事的人数为 2。

30、公司是否设立内部审计部门或配置相关人员：

是 否

###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



31、挂牌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1) 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是 否

(2) 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有期徒刑，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是 否

(3) 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是 否

(4) 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是 否

(5) 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是 否

32、挂牌公司现任董监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是 否

33、挂牌公司现任董监高是否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是 否

34、公司现任董监高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是 否

35、挂牌公司现任董监高被提名时是否存在以下情形（可多选）：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

最近三年内受到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无以上三种情形

36、(1)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况：

是 否



(2)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是 否

37、(1) 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长: 是 否

(2) 实际控制人担任总经理: 是 否

38、挂牌公司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否

39、挂牌公司是否聘请董事会秘书:

是 否

40、挂牌公司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下同):

是 否

41、(1) 挂牌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是否具有亲属关系:

是 否

(2) 挂牌公司董事长和财务负责人是否具有亲属关系:

是 否

42、(1) 挂牌公司董事长是否兼任以下职务(可多选):

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未兼任上述职务

(2) 挂牌公司总经理是否兼任以下职务(可多选):

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未兼任上述职务

43、挂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1) 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 侵占公司的财产: 是 否

(2) 挪用公司资金: 是 否

(3) 将公司资金以其个人名义或者以其他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是 否

(4) 违反公司章程的规定, 未经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同意, 将公司资金借贷给他人或者以公司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 是 否

(5) 未经股东大会同意, 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 委托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 是 否



(6) 接受他人与公司交易的佣金归为己有：是否

(7) 擅自披露公司秘密：是否

44、挂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是否

45、挂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是否

46、(1)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是否

(2)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是否

47、2021年召开的董事会中，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代为出席的董事人数为0人。

48、公司是否聘任独立董事：

是否

#### (五) 决策程序运行

49、挂牌公司2021年共计召开股东大会3次。其中，召集人为董事会的会议3次，召集人为监事会的会议0次，召集人为单独或合计持股10%以上的股东的会议0次。

50、挂牌公司股东大会是否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是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被投资者反映股东大会召开地点不便利的情形：

是否

51、挂牌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6个月内举行：

是否

52、挂牌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提前20日发出：

是否

53、挂牌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



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是 否

54、挂牌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最长提前 21 日发出，最短提前 17 日发出。

55、2021 年挂牌公司是否存在以下情形（可多选）：

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

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情况

不存在以上两种情况

56、挂牌公司股东大会共延期 0 次，取消 0 次。

57、挂牌公司股东大会共取消议案 0 个。

58、挂牌公司共增加临时议案 1 个。

2021 年 4 月 9 日，股东山西昊之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提出 2020 年进行权益分配的议案。

59、挂牌公司共 1 项股东大会议案被否决。

公司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否决了利润分配的议案。

60、挂牌公司共 0 项股东大会决议存在效力争议。

61、挂牌公司 2021 年提供网络投票方式的股东大会次数为 0 次。

62、挂牌公司章程关于累积投票的规定情况为：

章程规定在董事、监事选举中强制采用累积投票制

章程中有相关规定，但采用“可以”“推行”等非强制表述

章程中没有对累积投票制进行规定

63、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单一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在 30%及以上的情况：

是 否

64、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选举中（含换届、补选、增选等）是否实行累积投票制：

是 否

65、挂牌公司章程是否对征集投票权作出规定：

是 否

（如选是）章程中规定的征集主体包括：（可多选）

董事会 独立董事 符合一定持股比例的股东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



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  其他

66、挂牌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是  否

67、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的创新层、基础层挂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单独计票并披露：

是  否  不适用

（如选否）是否已规范或整改完毕： 是  否

68、挂牌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4 次，其中 0 次仅采用了通讯表决方式，0 次采用了部分通讯表决方式。

69、挂牌公司 2021 年董事会议案是否被投过反对票或弃权票：

是  否

70、挂牌公司董事会、董事长实际履职时是否超越授权范围代行股东大会、董事会职权：

是  否

71、挂牌公司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4 次。

72、挂牌公司 2021 年监事会议案是否被投过反对票或弃权票：

是  否

73、2021 年监事会被投反对票或弃权票的议案 0 项，涉及监事会 0 次。

#### （六）治理约束机制

74、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1）通过行使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权利以外的方式，影响挂牌公司人事任免或者限制挂牌公司董监高或者其他人员履行职责：

是  否

（2）挂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单位兼职：

是  否

（3）对股东大会人事选举结果和董事会人事聘任决议设置批准程序：

是  否

（4）控股股东单位人员在挂牌公司财务部门兼职：



是 否

(5) 控股股东单位人员在挂牌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兼职:

是 否

75、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1) 与挂牌公司共用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

是 否

(2) 与挂牌公司共用与经营有关的销售业务等体系及相关资产:

是 否

(3) 与挂牌公司共用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等:

是 否

(4) 未按照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及时办理投入或转让给挂牌公司资产的过户手续:

是 否

76、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1) 与挂牌公司共用银行账户或者借用挂牌公司银行账户:

是 否

(2) 控制挂牌公司的财务核算或资金调动:

是 否

(3) 其他干预挂牌公司的财务、会计活动的情况:

是 否

77、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1) 通过行使法律法规及挂牌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权利以外的方式, 不正当影响挂牌公司机构的设立、调整或者撤销:

是 否

(2) 对挂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机构及其人员行使职权进行限制或者施加其他不正当影响:

是 否

(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内部机构与挂牌公司及其内部机构之间存在上下级关系:



是 否

78、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1) 与挂牌公司在业务范围、业务性质、客户对象、产品可替代性等方面存在竞争：

是 否

(2) 利用对挂牌公司的控制地位，谋取属于挂牌公司的商业机会：

是 否

(3) 从事与挂牌公司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

是 否

(4) 代替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直接做出关于挂牌公司的重大决策，干扰挂牌公司正常的决策程序：

是 否

79、监事会是否曾经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及外部审计人员等列席监事会会议：

是 否

80、监事会是否曾经提出罢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建议：

是 否

81、监事会是否曾经向董事会、股东大会、主办券商或全国股转公司报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行为：

是 否

#### (七) 存在的突出问题

82、挂牌公司 2021 年是否存在资金占用的违规情形：

是 否

83、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21 年发生以下违规对外担保 0 次。

(1) 挂牌公司违规对外担保（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2) 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违规提供担保。

84、挂牌公司 2021 年发生以下违规关联交易 0 次。（与同一交易对手方进行的多笔交易视为一次违规）

85、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关联财务公司：



是 否

86、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有关主体针对作出的公开承诺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1)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是 否

(2)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是 否

(3)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是 否

87、挂牌公司内部控制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是 否

88、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是 否

89、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是 否

90、挂牌公司是否存在虚假披露的情形：

是 否

91、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监高及其近亲属是否存在内幕交易以及操纵市场的行为：

是 否

92、挂牌公司是否被采取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是 否

93、挂牌公司是否被采取书面形式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是 否

94、是否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因违法行为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等：



是 否

2021年5月，股东邓国强通过二级市场买入股份500,000股，由于公司人员疏忽，未及时给股东邓国强办理法定限售。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发现及时提交限售申请，对新增股份的75%进行限售。期间，新增股份未发生交易，未造成影响。

### 三、本次核查结论

综上，国强高科2021年度公司治理规范，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且得到有效执行；机构设置健全合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履职情况良好；公司三会决策运行良好；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都保持了独立性。公司除了2021年5月实控人通过二级市场买入50万股股票未及时办理限售外，不存在违规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违规资金占用、违规对外担保、关联财务公司、未履行公开承诺、虚假披露、重大内控缺陷、内部交易及操纵市场等突出问题的情况。

三  
四



(本页无正文,为《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国强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5日